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本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重大事项,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5 月 3 日起停牌(详见公司 2016-022 号公告)。该事项已于 2016 年 5 月 7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,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详见公司 2016-024 号公告)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9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,公司已按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(详见公司 2016-025 号公告、2016-027 号公告、2016-029 号公告、2016-030 号公告)。

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(详见公司 2016-031 号公告)。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,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(详见公司 2016-032 号公告、2016-033 号公告、2016-035 号公告)。

2016 年 7 月 5 日,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,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7 日起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公司正在组织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,目前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。因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,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7月14日